

珠海网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配合珠海网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结合公司目前规模及所处的市场竞争环境，提高经营决策效率，扩大竞争优势，促进公司更好地发展。经公司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议案。以上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于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0个转让日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公司已经开始就申请股票终止挂牌事项与公司股东进行沟通与协商，并在积极商讨对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措施，公司将努力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利

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将于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以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回购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具体价格以双方协商一致为准。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有关事宜尚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故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网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6 日